

和源路二期道路及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验收组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5日,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在508会议室召开了“和源路二期道路及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单位有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业主单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重庆新绿水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验收组通过现场检查、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位于鱼复工业园鱼嘴组团J标准分区,平行沪渝高速南侧布置,为直线型道路,是鱼嘴居民集中区与东侧工业区的横向连接道路。

验收道路全长0.62km,起于和源路二期与刘鱼路交叉路口处(桩号K0+000.00,东经106°46′20.138″、北纬29°37′55.255″),向东止于和顺三支路、和源路三期平面交叉口处(桩号K0+616.367,东经106°46′44.007″、北纬29°37′55.409″),属城市次干道等级,标准路幅宽20m,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40km/h。配套建成排水、照明、综合管网、交通、绿化及附属人行工程等。工程建设总费用3340.06万元,累计完成环境保护工程投资60.24万元。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月取得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环保分局审批,于2016年4月开工,2017年12月竣工通车运营。

二、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有专人负责工程建设管理(兼环境管理),施工单位设立有安全质量部,较好地落实了施工期扬尘、噪声、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防治。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项目环境管理状况良好。

三、验收调查结果

(1) 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属鱼复工业园新建区,道路原始用地以城市规划未利用地和旱地,邻沪调整一侧为高速公路绿化地。生态系统随城市化建设逐渐由城郊生态转变为典型的城市人工生态系统。沿线及周边区域以城市居民、市政设施、道路、

工业用地，无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源等生态保护目标分布。

道路土石方属挖方工程，沿线K0+420~K0+595段右侧为高切坡，长175m，坡高5.5~20.1m。总挖方6.45万 m^3 ，回填1.08万 m^3 ，余5.37万 m^3 。余方和扫尾弃渣由建筑渣车密闭运输至G3\G5地块回填处理，无单独弃渣场，未乱倾乱倒。

路基土石方及边坡开挖作业避开暴雨季节施工，提前作好雨天施工的临时防护措施，如临时排水、临时拦挡和裸露边坡区域的覆盖来减轻水土流失。高切边坡坡顶设截排水沟与道路排水系统连接，坡面采取网格格构护坡和植草绿化相结合的方式达到控制水土流失、恢复城市道路绿化的目的。

(2) 声环境

经调查，道路沿线敏感点共1处，与环评阶段时一致。在现状车流情况下，堰坪安置小区3号住宅楼临道路一侧昼、夜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车流量达到预测中期时，昼间满足4a类，夜间5层以下住宅超标，最大超标2.3dB(A)。

验收道路采取了沥青混凝土路面，设置有限速、禁鸣等管理措施，符合环评文件环保措施(或管理)规定。考虑到堰坪安置小区住宅窗户已为双层中空玻璃，能隔声15dB(A)及以上，道路车辆在加强交通管理(货车分流、限时出行)的情况下，对堰坪安置小区声环境影响小，现有措施可行。

(3) 环境空气

验收道路为城市道路，随国家对燃油品质的提高、新能源汽车的广泛应用及公共交通设施等减排措施，汽车尾气排放量少，对沿线环境空气影响小。道路扬尘在通过路面清扫、洒水后可有效减轻道路扬尘污染。

(4) 地表水环境

项目属城市市政道路建设，无收费站和服务区，运营期无污水外排。路面径流通过道路排水管网收集后接入相连和源路一期、和源路三期市政排水系统，未发生排水管错接和断头问题。

(5) 固体废物

运营期道路自身无垃圾产生，移交前由施工单位派专人负责道路保洁。移交后，道路保洁纳入两江新区市政部门统一管理。

(6) 环境风险

道路沿线无地表体分布，沿线设限速标识，下坡路段有警示标识。危化品运输车辆管理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3年第2号)及《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统一执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按项目所在区制定的应急预案执行。

四、验收组结论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符合重庆市道路交规划、鱼复片区路网规划，工程建设无重大变更。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有效，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中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未对沿线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总体上符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问题和要求

(1) 建议建设单位或道路运营管理部门应加强运营期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监测，视监测结果和公众受影响情况采取进一步有效的降噪措施。

(2) 加强道路绿化，对未成活树木应采取补植。

验收组：

验收组成员签名：张鹏、何成波、高晓森、朱、张

2018年11月15日

和源路二期道路及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噪声、固废） 验收组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5日，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在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508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和源路二期道路及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噪声、固废）”（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单位有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业主单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重庆新绿水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验收组通过现场检查、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位于鱼复工业园鱼嘴组团J标准分区，平行沪渝高速南侧布置，为直线型道路，是鱼嘴居民集中区与东侧工业区的横向连接道路。

验收道路全长0.62km，起于和源路二期与刘鱼路交叉路口处（桩号K0+000.00，东经106°46′20.138″、北纬29°37′55.255″），向东止于和顺三支路、和源路三期平面交叉口处（桩号K0+616.367，东经106°46′44.007″、北纬29°37′55.409″），属城市次干道等级，标准路幅宽20m，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40km/h。配套建成排水、照明、综合管网、交通、绿化及附属人行工程等。工程建设总费用3340.06万元，累计完成环境保护工程投资60.24万元。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月取得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环保分局审批，于2016年4月开工，2017年12月竣工通车运营。

二、验收调查结果

（1）声环境

经调查，道路沿线敏感点共1处，与环评阶段一致。在现状车流情况下，堰坪安置小区3号住宅楼临道路一侧昼、夜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车流量达到预测中期时，昼间满足4a类，夜间5层以下住宅超标，最大超标2.3dB(A)。

验收道路采取了沥青混凝土路面，设置有限速、禁鸣等管理措施，符合环评文件环保措施（或管理）规定。考虑到堰坪安置小区住宅窗户已为双层中空玻

璃，能隔声15dB(A)及以上，道路车辆在加强交通管理（货车分流、限时出行）的情况下，对堰坪安置小区声环境影响小，现有措施可行。

(2) 固体废物

运营期道路自身无垃圾产生，移交前由施工单位派专人负责道路保洁。移交后，道路保洁纳入两江新区市政部门统一管理。

三、验收组结论

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噪声、固废）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中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未对沿线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总体上符合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和源路二期道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问题和要求

建议建设单位或道路运营管理部门应加强运营期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监测，可纳入两江新区例行监测点内统一实施。视监测结果和公众受影响情况采取进一步有效的降噪措施。

验收组：

朱 [Signature] 赵鹏 [Signature]
[Signature] 胡文波 [Signature] 李 [Signature]
张 [Signature]

2018年11月15日